

##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沈鑫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沈鑫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且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沈鑫先生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已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沈鑫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并获交易所审核通过。

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后，沈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总经理赵博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附：

### 沈鑫先生简历

沈鑫，男，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曾任职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 7 日，在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先后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9 月 28 日至今，担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沈鑫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